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暨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7 月 3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华夏兴融混合（LOF）
场内简称	华夏兴融（扩位证券简称：华夏兴融 LOF）
基金主代码	5011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赎回起始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8 月 3 日

注：①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华夏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封闭运作期届满转型而来。自 2021 年 8 月 3 日起，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生效，原华夏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同时失效，场外简称由“华夏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LOF）”变更为“华夏兴融混合（LOF）”，场内简称由“华夏配售”变更为“华夏兴融”，扩位证券简称由“华夏配售 LOF”变更为“华夏兴融 LOF”，基金代码不变，仍为 501186。

②本基金仅场外基金份额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

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收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办理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为 1 的整数倍且不得低于 1,000.00 元（含申购费）。对于场内申购的数量限制，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办理。

（2）投资者办理场外申购时，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00 元（含申购费）。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场外申购业务，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50%，或者变相规避 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控制措施。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少于 50 万元	1.5%
50 万元以上（含 50 万元）-200 万元	1.2%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500 万元	0.8%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	每笔1,000.00元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办理场内赎回时，单笔赎回的基金份额为 1 份或者其整数倍。对于场内赎回及持有场内份额的数量限制，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有规定的，从其最新规定办理。

（2）投资者办理场外赎回时，通过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0 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场外赎回业务，每次最低赎回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1）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场内和场外的赎回费率一致，随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7 天以内	1.5%
7 天以上（含 7 天）-30 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30天）-365天以内	0.5%
365 天以上（含 365 天）	0

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不满 30 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 30 天不满 90 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时份额持有满 90 天不满 180 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时份额持有期长于 180 天（含 180 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计入基金财产。场内赎回具体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投资者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规则和具体持有时间以登记结算机构的规则和记录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根据有关业务规则，原华夏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继续持有转型后的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的，其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在原华夏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期上连续计算。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份额时适用的赎回费率将根据持有期确定，具体持有时间以登记结算机构的记录为准。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份额时持有期较短，将承担较高的赎回费。

5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销售机构提出固定日期和固定金额的扣款和申购申请，由指定销售机构在约定扣款日为投资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交易方式。

5.1 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开通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

5.2 扣款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次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扣款金额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5.3 扣款日期

投资者与销售机构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5.4 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

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基金开放日。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以电子交易平台指定的、与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作为扣款银行卡，目前包括中国建设银行储蓄卡、中国农业银行借记卡、中国银行借记卡、中国工商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储蓄卡、民生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华夏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上海银行借记卡、平安银行借记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记卡、交通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等。通过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固定扣款账户。

如投资者指定扣款银行卡或扣款账户余额不足的，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5.5 申购费率

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应遵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中相关规定执行，如有费率优惠活动，请按照相关公告或通知执行。

5.6 交易确认

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5.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扣款日期、扣款金额或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等，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规定。

6 销售机构

6.1 场外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分公司、南京分公司、杭州分公司、广州分公司、成都分公司，设在北京、广州的投资理财中心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可通过本公司电子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1 层（100033）

电话：010-88087226

传真：010-88066028

（2）北京东中街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B 座一层（100027）

电话：010-64185183

传真：010-64185180

（3）北京科学院南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科学院南路 9 号（新科祥园小区大门口一层）（100190）

电话：010-82523198

传真：010-82523196

（4）北京东四环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一层（100025）

电话：010-85869755

传真：010-85869575

（5）北京望京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宏泰东街绿地中国锦 103（100102）

电话：010- 64709882

传真：010- 64702330

（6）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 1902 室（200120）

电话：021-58771599

传真：021-58771998

（7）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西南广电金融中心 40A（518000）

电话：0755-82033033

传真：0755-82031949

（8）南京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2 号金陵饭店亚太商务楼 30 层 B 区（210005）

电话：025-84733916

传真：025-84733928

（9）杭州分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B 区 4 层 G05、G06 室（310007）

电话：0571-89716606

传真：0571-89716611

（10）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写字楼 5305 房（510623）

电话：020-38461058

传真：020-38067182

（11）广州天河投资理财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5306 房（510623）

电话：020-38460001

传真：020-38067182

（12）成都分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177 号中海国际中心 B 座 1 栋 1 单元 14 层 1406-1407 号（610000）

电话：028-65730073

传真：028-86725411

（13）电子交易

本公司电子交易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本公司网址：www.ChinaAMC.com。

6.2 场外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icbc.com.cn	95588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ticbank.com	95558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ebbank.com	95595
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com.cn	95568
1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pingan.com	95511-3
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5574
14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rcb.com	021-962999
1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zbank.com	95527
1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zbank.com.cn	400-888-8508
17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jcb.com.cn	95302
18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wzbank.cn	96699（浙江和上海地区）、0577-96699（其他地区）
1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5319
20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ebbank.com	400-612-9999
2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nbank.com.cn	0519-96005
22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xmccb.com	400-858-8888
2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uzhoubank.com	96067
24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http://8.jrj.com.cn/	400-166-1188
25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wacaijijin.com	021-50810673
26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oah-fund.com	400-821-5399
27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www.zlfund.cn	4006-788-887
2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1234567.com.cn	400-181-8188
29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howbuy.com	400-700-9665
30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fund123.cn	4000-766-123
31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erichfund.com	400-820-2899
32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fund.com	400-877-3772
33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myfund.com	400-818-8000
3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eadfund.com.cn/	95733
35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www.harvestwm.cn	400-021-8850
36	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www.qiandaojr.com	4000888080
37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38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xinfund.com	400-609-9200
39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snjijin.com	95177
40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zscffund.com	400-012-5899
41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onghuafund.com	400-101-9301
42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chtwm.com	400-898-0618

43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44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niuji.net	400-893-6885
45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xincai.com	010-62675369
46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anfortune.com	400-673-7010
47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20fund.com.cn	400-799-1888
4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66liantai.com	400-118-1188
4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iyufund.com.cn	400-820-5369
50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hongdianfund.com	400-618-0707
5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lufunds.com	400-821-9031
52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yingmi.cn	020-89629066
53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ifastps.com.cn	400-684-0500
54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www.jnlc.com	4008-909-998
5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400-098-8511
56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www.cmiwm.com	400-876-5716
57	深圳市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jfzinv.com	400-9302-888
58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s://danjuanapp.com	400-159-9288
59	上海中欧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qiangungun.com	400-700-9700
60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www.wanjiawealth.com	010-59013842
61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62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www.citicsf.com	400-990-8826
6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95521
6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108.com	95587、4008-888-108
6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6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95565
6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6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48
69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或 95551
7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95553、400-888-8001
7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95523、400-889-5523
7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95562
7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74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95517
75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95355
76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csc.com	95351
77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lzq.cn	95322
7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mszq.com	95376
79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8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www.com.cn	400-651-5988
8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8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95573
8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http://sd.citics.com	95548

8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xzq.net.cn	95309
85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95330
8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95321
87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oundersc.com	95571
8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gws.com	95514、400-6666-888
8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95525、400-888-8788
90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www.gzs.com.cn	95548
9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95360
92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jzq.com.cn	95386
9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hzq.com	400-891-8918
94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sdzq.cn	95399
95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96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95570
9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pingan.com	95511-8
98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azq.com	95318
99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gzq.com.cn	95328
10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95377
101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10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longone.com.cn	95531、400-888-8588
103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ichina.com	400-620-8888
104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t.com.cn	956088
10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zq.com	956080
106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x168.com.cn	95584
107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www.swhysc.com	400-800-0562
108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zts.com.cn	95538
109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400-832-3000
110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irstcapital.com.cn	95358
111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95372
112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95335
113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lin.com	400-188-3888
114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11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116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fzq.com.cn	95547
117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lzqgs.com	95368、400-468-8888（全国）
11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11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95323、400-109-9918
120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121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95329
122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123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grzq.com	95385
124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ykzq.com	95564

125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956007
12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jzq.com.cn	95310
127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28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www.gwgsc.com	400-0099-886
129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400-196-2502
13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95390
13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tfzq.com	400-800-5000
132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xzq.cn	400-836-6366
133	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 qzccbank.com	400-889-6312

本公司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基金场外销售机构。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

场外销售机构可支持办理的基金业务类型、具体网点、流程、规则、数额限制以及业务办理状况等请遵循其各自规定执行。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本基金场外销售机构信息。

6.3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认可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具体会员单位名单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会员单位增加或减少请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具体规定为准，基金管理人将不就此事项进行公告。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本基金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本基金的二级市场交易仍正常办理。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2）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或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可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

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

（3）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即 2021 年 8 月 3 日起 6 个月内使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了解详情。

（5）风险提示：华夏 3 年封闭运作战略配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转型为华夏兴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后，其运作方式、基金费率、投资、申购与赎回安排等与转型前相比均发生显著变化。请投资者特别关注上述变化，谨慎评估本基金的产品策略、风险收益特征及费率安排等是否符合自身风险偏好和投资需求，并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的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转型后基金在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可能发生变化，敬请投资者关注基金风险等级变化对投资决策带来的影响。投资者在购买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并随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更新情况，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